

《白鲸》中的边缘人物：季奎格体现的 “他者”凝视与超越

彭欣瑜

四川大学外国语学院，四川 成都

收稿日期：2026年4月27日；录用日期：2026年7月30日；发布日期：2026年8月10日

摘 要

文章从赫尔曼·麦尔维尔的经典小说《白鲸》中边缘人物季奎格的角度切入，分析其在特定社会文化语境中作为“他者”的身份及其超越意义。以存在主义理论为框架，探讨他者凝视的建构与解构过程，剖析季奎格如何通过自身文化的坚持和对死亡的坦然直视，完成对白人文明的反凝视与主体性的恢复。特别是通过对棺材象征的双重解读，揭示季奎格在死亡面前实现了多重文化的融合，并在最终的救赎性情节中实现了与以实玛利的精神共生。

关键词

他者凝视，季奎格，存在主义，《白鲸》，赫尔曼·梅尔维尔

Marginal Figures in *Moby Dick*: Queequeg as the Embodiment of the Gaze of the “Other” and Its Transcendence

Xinyu Peng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Received: April 27, 2026; accepted: July 30, 2026; published: August 10, 2026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marginal character of Queequeg in Herman Melville’s classic novel *Moby Dick*, focusing on his identity as the “Other” within a specific socio-cultural context and exploring his transcendent significance. Framed within existentialist theory, the analysis delves into the construction and deconstruction of the Other’s gaze. It investigates how Queequeg, through steadfast

adherence to his own cultural values and an unflinching confrontation with mortality, subverts the gaze of white civilization and reclaims his subjectivity. Special attention is given to the dual interpretation of the coffin's symbolism, uncovering how Queequeg achieves a fusion of cultures in the face of death and ultimately attains spiritual symbiosis with Ishmael in the redemptive conclusion.

Keywords

Other's Gaze, Queequeg, Existentialism, *Moby Dick*, Herman Melville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赫尔曼·梅尔维尔的《白鲸》常被誉为以作者亲身航海经历为基础的海洋冒险小说。然而，在其表层之下，小说深刻探讨了 19 世纪美国社会、文化与身份认同在急剧变革中的面貌。随着美国的工业化与城市化进程加快，1820 年至 1860 年间，大量移民涌入美国，造就了一个错综复杂的社会。在这一背景下，白人文化常常排斥甚至否定有色人种的多元传统与身份。《白鲸》不仅仅讲述了一个关于执念与复仇的故事，更是一部对当时种族与文化冲突的深刻批判。

围绕《白鲸》，季奎格形象的研究已在文化研究、心理分析及种族批评等多重视角下展开。国外学者 Hull 将季奎格视为人性与救赎的象征，认为其令人宽慰的野人形象与亚哈的疯狂和偏执形成鲜明对照[1]。Butler-Probst 则进一步从种族文化联合的角度出发，强调他通过跨文化情感联结，使以实玛利摆脱对白人文明绝对真理的执念，并最终获得精神上的救赎[2]。Halverson 运用荣格的阴影理论，将季奎格视为以实玛利有益的阴影[3]。国内研究则更多聚焦于《白鲸》的种族平等意识。胡鑫、周启强指出，梅尔维尔通过对白色意义的反思以及对土著文化的包容态度，批判了 19 世纪美国社会中的白人优越论思想，体现出对不同种族与文化平等共存的倡导[4]。现有研究多将季奎格视为对以实玛利的救赎，而较少关注其在白人社会凝视与规训中如何实现自我定义。同时，相关研究虽涉及种族平等议题，却较少深入探讨土著人身份的社会建构过程，以及季奎格如何回应并超越这一被他者强加的身份。

本文引入让-保罗·萨特的他者凝视理论，将研究重点从以实玛利的精神成长转向季奎格自身的主体性建构。萨特认为，个体往往在他者的注视中被对象化，并被迫接受外部赋予的身份定义，但人同时也拥有超越既定身份、定义自身的可能。通过这一视角，本文将聚焦季奎格如何在白人的文化秩序中被塑造为野蛮人与他者，以及他如何通过自身的行动、思考与对白人文明的反凝视，从而确立其自由而独立的个体存在。借此，本文不仅进一步深化《白鲸》中种族问题的哲学内涵，也试图从主体性与存在处境的层面重新理解季奎格这一边缘人物的意义。

2. 萨特的他者凝视理论

法国存在主义哲学家让-保罗·萨特在《存在与虚无》中提出关于“他者凝视”的概念，用以说明人在社会关系中如何因他人的注视而意识到自身的存在状态[5]。萨特认为，人的存在并不是孤立的，自我意识总是在与“他者”的关系中不断形成。当个体意识到自己正被他人观看时，便会突然从主动观看世界的主体转变为被观看的对象。这种来自他者的凝视，使个体意识到自身正在被评价、定义和限制，从而产生羞耻、局促等情绪体验。

在萨特看来,“凝视”并不仅仅是简单的视觉行为,而是一种主体间的权力关系。他者的目光会使主体意识到自身正处于被观看、被评价的状态,自由意识也因此受到外部意识的限制。主体在被凝视的瞬间,会从观看者转变为被观看者,并开始以他者的视角重新理解自身。在这一过程中,自我被纳入他人的意义之中,逐渐成为他人世界中的客体。此时,个体的存在不再只是“为自己而存在”,而同时成为“为他人而存在”[5]。他者的凝视由此揭示了人与人之间无法回避的主体冲突,以及主体在社会关系中的对象化处境。

然而,萨特并不认为主体会完全丧失自由。尽管他者的凝视可能使主体陷入“各种可能性的凝固化和异化”的处境,但人的意识始终具有超越性,主体仍能够重新将自己的目光投向他者,并通过反思与行动重新确认自身主体性[5]。因此,人与他者之间实际上处于一种不断变化的主体-客体转换关系之中。主体既可能被他人定义,也可能通过“反凝视”突破被固定的位置。

3. “他者”凝视的建立

当我注视着他人时,他人也必然会以同样的方式指向我的注视。在他人的注视下,我突然意识到自己是一个为他的客体,我所原有的无限敞开着的、难以形容的潜在性、可能性,在他人的注视下被凝固化和异化,变成了某个人。他人的注视不是对我的主体、自由和能力的肯定,而是“折损”[5]。以实玛利以自己的视角将季奎格定义为“他者”,把他视为与文明世界格格不入的野蛮人。这种视角是萨特“主体-客体”关系的体现:以实玛利试图通过自己的凝视来理解季奎格,实际是将白人文明和异域文化二元对立,将季奎格及其所在的文明贬低、边缘化。但《白鲸》的复杂性恰恰在于,所谓文明本身也充满局限、偏见与荒诞。以实玛利对季奎格的观看,并不是一个稳定不变的,而是一个不断被动摇、修正和反思的过程。

3.1. 季奎格卖脑袋

掌柜描述季奎格卖脑袋事件:“我不明白有什么事把他耽误得这么晚,除非他没有能把他的脑袋卖掉”[6]。掌柜的用词很微妙,容易给人造成误会。“他的脑袋”不管是读者还是以实玛利第一反应都很容易理解成季奎格脖子上的脑袋。这种叙述给读者和叙述者以实玛利都造成了悬念,让人觉得季奎格的所作所为在文明人的眼里难以理解。掌柜随后又补全了这个事件:

“别激动,我说的这个镖枪手,是刚从南海一带来到此地,他在那儿买了好多个涂了香油的新西兰头颅(你要知道,那是宝贝),在这儿卖得只剩了一个,他今晚叫卖的就是这一个,因为明天是星期天,在大家上教堂的日子,你在街上兜售人脑袋可不成。他上星期天本想要上街卖,用一根绳子串了四颗脑袋,活像串的是四个洋葱头似的……”[6]

“你要知道,那是宝贝”、“四个洋葱头似的”等描述是一种善意的戏谑,一种开玩笑的口吻,掌柜对季奎格的态度是友好的,从后文掌柜劝以实玛利放下担心和季奎格同住也能看出来。最后以实玛利总结这一事件,“对于一个在星期六,深更半夜干贩卖死了的……脑袋这种勾当,一直干到神圣的安息日的清晨,我对他能有什么好印象”[6]。

季奎格卖脑袋这件事呈现了三次:第一次带有悬疑和陌生感;第二次是掌柜较为中性的补充叙述;第三次则是以实玛利带有明显主观色彩的评价,“将其物化为恐怖的异类”[2]。这说明所谓他者形象并非客观存在,而是在叙述与解释过程中被逐渐建构出来的。事件本身并不天然具有怪异色彩,但以实玛利会主动将其纳入自己既有的认知框架中,从而强化自己对于陌生文化的想象。

与此同时,小说并未完全否定季奎格的复杂性。他既会携带异域物品进行买卖,也能够迅速适应港口、水手与商业社会的运行逻辑。他并不是一个与现代世界隔绝的人物,而是在不同生活经验之间自由

穿梭的人。这种身份上的流动性“打破了文明与野蛮的简单二分”，使他并不能被简单概括为文明的对立面，而更像一个游走于不同文化经验之间的人物[7]。

在以实玛利尚未真正与季奎格接触之前，季奎格的声音与想法始终被遮蔽，他更多作为一个被观看、被解释的对象而存在。

3.2. 季奎格的外貌

以实玛利最初对季奎格的描写，也体现了白人对“土著人凶残、食人的偏见”[4]。从以实玛利的描述中，读者可以看到白人眼中的土著人都是光头、深色肤色、满身文身的丑陋形象。

“啊呀，老天爷啊！这样一张脸，吓死人啦！它黑里透紫，又带焦黄，东一处西一处地贴着带点儿黑的大方块。我猜的一点儿不错，他真是能吓死人的同床伙伴；他刚跟人家斗殴过，身上有很重的刀伤；眼前这样子，显然是经过外科大夫治疗过。不过正在这时候，他恰好转脸对着烛光，我看清了：他脸上那些黑块块根本不可能是贴疮口的膏药。那是涂在脸上的某种污迹。一开始，我闹不明白那是什么；但是不一会儿我开始有点儿明白了。……”[6]

叙述者着重描写了季奎格脸上和身上的黑方块。首先是不带个人感情色彩的描述“黑里透紫”、“焦黄”，然后是三次猜测，一次是“贴疮口的膏药”，一次是“脸上的污迹”，最后是“纹身”。对黑方块的反复描述，建构了以实玛利眼中季奎格“暴力、邋遢、落后”的“原始古怪东方人种”形象[8]。

通过以实玛利对季奎格的观察以及他的内心独白，文本展现了以实玛利作为白人主体的优越性。“我从没听说过一个白人给毒日头晒成黄里透紫的肤色”并不只是简单的经验判断，更体现出一种以自身经验为中心的认知方式[6]。这句话的隐含逻辑是，白人应当与黄里透紫的肤色无关，因为在当时的殖民文化语境中，白人的白象征着文明、理性和秩序，而黄里透紫的肤色则象征着异质、原始和野蛮。季奎格的肤色被观看成一个客体符号，他不再是一个人，而是被简化为肤色的象征物。但梅尔维尔并未让这种认知始终保持权威性。因为随着航行推进，以实玛利逐渐意识到，所谓正常、合理、文明的标准，本身也是相对的。小说不断通过海洋生活中的混乱、荒诞与危险，解构人类试图建立绝对秩序的冲动。

4. “他者”凝视的解构

在书开始部分，读者主要通过以实玛利的眼睛来看季奎格，以实玛利用各种词语来描述季奎格。萨特讲述了自我被词语遮蔽的情况：“人给物命名，物拥有这个名，但是，物还有自性一面，物是这两方面的结合”[9]。词语往往会遮蔽真实个体，使人被固定在某种定义之中。但《白鲸》的特别之处在于，它并没有让季奎格始终停留在被命名、被解释的位置，而是不断通过行动、对话和相处过程，瓦解以实玛利最初建立起来的固定印象。小说真正解构的，并不只是对“他者”的误读，也包括以实玛利原有的认知。

他人的注视所带来的奴役并非绝对，也并非无法摆脱；这种注视不能剥夺我内在的超越性，也不能阻止我“将我的注视投向他人”，从而重新确立自己的主体性与自由[5]。我仍然可以将自己重新指向各种可能性，摆脱在他人注视下产生的羞愧与畏惧。季奎格对所谓白人文明的反凝视与思考，正体现了他的主体性。

4.1. 季奎格对自己的思考

季奎格对白人文明的反凝视，体现在他对所谓文明规范及白人行为方式的观察与思考。

季奎格原本因对外部世界的好奇而离开家乡，希望学习新的知识与经验，以改善自身部落的生活。然而，在长期航海过程中，他逐渐意识到，所谓文明人的行为并不总是理性和高尚的。由此，他不再单

方面仰视所谓文明标准，而开始重新理解自身的生活方式与价值。当季奎格意识到白人的行为不一定高尚时，他者的凝视便不再具有权威性。观看关系也由原本的白人看季奎格，变成了季奎格观看白人。他用主体的判断和理性，对白人的优越性提出了质疑。

在文化上，白人身份往往占据权力中心，其行为规范被默认为普遍标准，而非白人则被边缘化为他者。但季奎格的行动表明，他拒绝接受这种固定化的身份划分。从萨特的理论来看，他者的目光是一种符号的观看，这种目光试图将个体锁定在某一标签之中，但季奎格却主动接受了异乡人身份，并将其转化为文化的独立象征。这与海德格尔的本真的生存有共通之处。海德格尔认为，个体的本真状态是摆脱外在目光的束缚，选择为自己而生存。季奎格拒绝了文明人的身份诱惑，转而拥抱自己的异乡人身份，这意味着他不再为他人而在，而是为自己而在。

值得注意的是，季奎格并不是简单地反对文明，而是对任何单一、绝对化的价值标准保持距离。他既能够适应现代航海生活，也始终保留自身习惯。这种复杂性说明，季奎格的主体性并不建立在彻底拒绝现代世界之上，而是在不同文化经验之间保持自我。关于季奎格的斋戒，叙述者专门另辟第十七章详细记叙那天的事情。以实玛利起初觉得这种行为既影响健康又缺乏意义，但无论他如何劝说，季奎格始终坚持自己的习惯。在随后的交流中，季奎格以一种带有评判意味的目光回望以实玛利，使后者反而成为被审视的一方。在萨特的理论中，被观看者意识到被观看的存在，并反过来利用目光对观看者产生反击，就实现了主体性的复归。在这个场景中，季奎格的目光并不仅仅是观看的行为，他的目光还带有对以实玛利的道德评价和文化评价。通过怜悯的目光，季奎格完成了对白人优越性的反击和解构，并用自己的斋戒行为确立了独立的主体地位。此外，这也动摇了以实玛利“对理性的盲目自信”，使他意识到真理只能在跨文化的人际互动中被发现[2]。

在第十三章借车上路情节中，季奎格讲述自己第一次误用推车，把箱子放到车上，然后扛起车子走向码头。以实玛利感叹季奎格会遭人笑话。但季奎格随后又讲述，白人绅士来自自己家乡错把赐福浆汁当成洗手水，并反问这样的行为是否同样可笑。这段对话使谁在观看、谁被观看的关系发生了转换。原本被认为不懂规则的人，也能够发现别人对自己文化规则的陌生。小说借此说明，所谓规则并非天然的，而往往依赖具体环境与经验。白人也会在陌生环境中犯错，愚昧不是文化的专属标签，而是普遍的生存境遇。

4.2. 季奎格与他人的互动

如果说上文展现的是季奎格相对静态的一面——即他对闯荡世界的反思、对自身斋戒习俗的坚守；那么下文则刻画了他相对动态的一面：他既会与他人发生激烈冲突，又能在危难之际挺身而出、舍己救人。

在第十三章借车上路中，季奎格发现一个乳臭未干的家伙在背后学他的怪样，便立刻将他抛在空中，又轻拍他屁股让他落地。在最初的观看关系中，白人文化(小伙子)是观看的权威，它以理性、秩序和工具的使用规范为标准，判断季奎格的行为滑稽可笑。但在被抛到空中的那一刻，文化的权威性被解构了。小伙子沦为无力的、被观看的滑稽符号，而季奎格则成为了文化对抗的象征性英雄。这体现了观看权力的反转，因为观看的对象(季奎格)不再接受观看的羞辱，而是用行动让观看者成为被观看的客体。在这一刻，小伙子失去了男性的尊严和白人文化优越性，他被象征性地变成了一个被教训的无知的孩子。

但在随后的情节中，季奎格不计前嫌救这个小伙子，动摇了白人凝视下的季奎格，“被戏剧性地描绘成救援者”[3]。在风浪威胁全船人安危之际，季奎格不惧危险稳住船头并且把刚开始的年轻人救上来。以实玛利评论说“他看来不曾想过自己完全该得舍己救人协会的奖章”[6]。在这场危机中，季奎格不再是被观看的他者，他变成了掌控生死的主体。这一拯救的行为象征着被观看者的主体性恢复，因为在权

力的焦点中，救助者的地位比被救者高，这时的季奎格成为拯救的主体。而以实玛利的评论揭示了道德行为的纯粹性，他开始意识到，道德并不一定需要依赖外部认可与奖赏。季奎格的行为并不是为了证明自己，而更像一种自然、自发的行动。这种行动也进一步影响了以实玛利，使其逐渐摆脱最初那种充满焦虑、评判和区分的观看方式。

5. “他者”凝视的超越

季奎格对死亡的看法超出了边缘与中心的二元对立，他拒绝成为白人眼中被怜悯的他者，直面死亡。在死亡这个语境下，他对其反凝视，参与棺材的制作。棺材原本在文明语境中是死亡的象征，在季奎格眼里是生与死的混杂。在死亡之下，二元对立的白人文明和蛮夷文明变成一元，以实玛利和季奎格在结局实现了某种程度的共生。

5.1. 棺材：死亡的象征

在第一章，季奎格因劳累过度得了一种热病，濒临死亡。叙述者注意到了季奎格的眼睛“可是他的眼睛却变得越来越圆了，焕发出一种奇异柔和的光彩；他从病床上温和而有深意地瞅着你，这双眼睛真是一个绝好的证明，证明他身上有一股永生的健全的力量”[6]。原本以实玛利是叙述者，是观看季奎格的主体，但此时季奎格的目光让以实玛利感到被注视。这种观看的反转表明，季奎格不仅是被动的“他者”，而是一个能够主动进行反凝视的主体。季奎格的目光不是对抗性的，而是温和且深邃的。这表明他并不试图用凝视去物化以实玛利，而是以一种超越文化和种族差异的方式，平静地注视着以实玛利。这种目光表达了一种对平等和共存的认可，从而解构了他者目光的对立关系。

水手们不想让季奎格死去，季奎格却平淡看待死亡，甚至主动参与棺材的准备工作。这表明他拒绝将自己置于受害者或被怜悯者的位置。他不是因病被迫死去的个体，而是主动迎接死亡的主体。这一选择本身就是一种反凝视的姿态：通过对死亡的自主决定，季奎格摆脱了被观看的客体性，恢复了对自身命运的掌控。

海德格尔曾说一旦我们认识到，在时间的某点上我们将不再存在，我们就洞察到了生存所意味着的一切。通过思考死亡的意义，能够进入本真状态，产生一种畏惧感。人在对死亡的体验中感受到自身的局限性和无力感，进而受到良知的召唤，体验到一种亲切的，超越于我们存在的存在。季奎格希望自己的身体放在独木舟似的棺材中飘向星星照耀着的岛群，而不是按海上惯例将身体扔给鲨鱼乱嚼一顿。这反映了他与自然和宇宙的深刻联结。他的“独木舟”象征着一种回归自然的状态，“星星照耀的岛群”则暗示了他对归宿的浪漫想象[6]。这种思想接近泛神论或自然哲学的观点：认为人类的生命和死亡都是宇宙整体循环的一部分，而非单纯的生物过程；或认为死亡是通往另一个更美好世界的旅程，而非生命的终结。

在西方的符号体系中，棺材通常象征着死亡的终结，它是一种对死亡的封闭处理。季奎格的愿望则直接解构了死亡等于终结的逻辑。棺材做好后“季奎格从吊床上探出身子，定睛细细看那棺材，看了好一阵”[6]。他“看了好一阵”，说明他在审视、思考和确认棺材的意义。这是一个主体性复归的过程，表明季奎格并未让棺材的象征意义决定自己的身份或命运，而是通过自己的目光重新赋予它意义。季奎格在注视棺材的过程中，也是在审视自己的生命和死亡。在随后的章节中，病好了的季奎格将自己身上的符号雕刻在棺材上。当他将这些符号从身体转移到棺材上时，棺材不再仅是单纯的死亡象征，而是成为文化和生命意义的承载物。他并未将死亡视为终结，而是将其作为文化记忆的载体，让自己的身份在棺材上继续存在。这种行为构成了对死亡凝视的反击，将“终结”的象征转化为“延续”的象征。

5.2. 棺材：新生的象征

从故事表层看,《白鲸》是一个全员大悲剧,除了以实玛利存活,就连象征真善美的季奎格也死亡。但从故事深层看,梅尔维尔实际上通过以实玛利与季奎格关系的不断深化,展现了一种超越中心与边缘二元对立的精神共生关系。两人的关系在航行过程中逐渐形成了命运与精神的绑定,“他们被一根绳子连在一起”[10]。在捕鲸过程中,以实玛利与季奎格被一根绳索绑在一起,季奎格负责站在鲸鱼身上作业,以实玛利则在船上为他固定绳索。只要其中一人出现危险,另一人也必然会被拖入海中。这根绳索成为两人关系的象征:他们不仅共享生存风险,也共享彼此的命运。更重要的是,以实玛利由此生发出一种超越个人主体的思考。他意识到,人并非孤立存在,而是始终处于与他人的联结之中,一个人的行为会牵动另一个人的命运。这种关于彼此依存的认识,与西方强调独立个体的传统观念形成对比,也预示着以实玛利思想上的变化。

小说开篇时,以实玛利带有典型的西方文明视角。他最初本能地将季奎格视为野蛮人,对其食人族身份、文身和异教仪式感到恐惧与不安。然而,随着两人关系不断加深,以实玛利的叙事声音开始逐渐发生变化。尤其是在与季奎格共同生活、共同航海之后,他越来越能够以平等甚至欣赏的眼光理解季奎格。季奎格生病并准备棺材时,以实玛利已经不再以西方的死亡观去理解他,而是以一种近乎认同的态度记录季奎格面对死亡时的平静与自然。此时的以实玛利不再执着于文明与野蛮之间的界限,而开始形成一种更加包容、达观且强调万物联结的世界观。小说后期大量关于海洋、鲸鱼、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思考,也显示出他的视角已经逐渐超越单一的人类中心主义与西方中心主义。某种程度上,季奎格以其“原始文化的力量净化并重塑了以实玛利”,他的生命哲学已经内化进以实玛利的叙述意识之中[11]。

在最后的章节中,季奎格的棺材变成了救生器。棺材本来是死亡有关,季奎格暗示将它做成救生器,说明生与死界限模糊。以实玛利最后是这样叙述的“我由这棺材托着,在柔和的像唱着挽歌似的大洋上浮了几乎整整一天一夜”[6]。存在主义强调死亡的本质是个体不可规避的境遇,而个体的主体性恰恰在于能否直面死亡,并赋予其意义。季奎格的棺材设计正体现了这一思想。死亡并非生命的终结,而是另一种形式的生命延续,这种延续通过棺材被传递给以实玛利。棺材从死亡的标志转变为生命的延续工具,体现了对白人文化符号体系的重新定义。这一过程可被视为一种间接的反凝视:棺材的意义不再由白人文化定义,而是由季奎格赋予其文化特征,成为一种主体性表达。

值得注意的是,最终活下来的并不是最能代表白人文明的人,而是已经部分吸收季奎格思想与精神的以实玛利。小说前文曾说季奎格“有足够多的灵魂,可以补其他人这方面的不足”,而这一描述在结尾获得了更深层的意义[6]。他引导以实玛利挣脱封闭的西方偏见,走向开放包容的生命联结,实现了“自我成长”[12]。

因此,季奎格虽然肉体死亡,但他的精神并未消失,而是通过以实玛利延续下来。最终漂浮在海上的,不只是季奎格的棺材,也是季奎格的生命哲学。披谷德号沉没所象征的,不仅是白人捕鲸文明的崩塌,也是文明和野蛮二元秩序的瓦解。而唯一幸存的以实玛利,则成为两种文化与两种生命观共同塑造的主体。也正是在这一意义上,以实玛利“未如亚哈般沉溺于仇恨”,而是“以‘看见深渊’的姿态完成主体性重建”,与季奎格实现了真正的精神共生[13]。

6. 结论

季奎格通过对“他者凝视”的解构和死亡的反凝视,展示了个体主体性与文化独立性。通过白人社会的凝视,他一度被物化为野蛮人,但随着故事的发展,季奎格逐渐反思并拒绝这种“他者”身份,尤其是在与以实玛利的互动中,他挑战了白人文明的优越性。最终,季奎格通过对死亡的从容面对,特别是

在棺材的象征性转化中，完成了对死亡大他者的反凝视。棺材不仅象征死亡，也承载着新生的可能。在结局中，棺材成为了以实玛利存活的工具，象征着生与死的交织、不同文化的融合。季奎格的死亡并非终结，而是他文化和思想的延续，最终实现了与以实玛利的精神共生，反映了对“他者凝视”的解构和对人类文化差异的深刻反思。

参考文献

- [1] Hull, W. (1947) *Moby Dick: An Interpretation. ETC: A Review of General Semantics*, 5, 8-21.
- [2] Butler-Probst, E. (2017) Raciocultural Union and “Fraternity of Feeling”: Ishmael’s Redemption in *Moby-Dick*. *Criterion: A Journal of Literary Criticism*, 10, Article 4.
- [3] Halverson, J. (1963) The Shadow in *Moby-Dick*. *American Quarterly*, 15, 436-446. <https://doi.org/10.2307/2711373>
- [4] 胡鑫, 周启强. 《白鲸》中的种族平等意识探析[J]. 长春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4, 27(9): 148-150.
- [5] 多迈尔. 主体性的黄昏[M]. 万俊人, 译.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 [6] 梅尔维尔. 白鲸[M]. 成时, 译.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7.
- [7] 李秀秀. 《白鲸》中的寓言性表达与象征主义分析[J]. 黑龙江工业学院学报(综合版), 2025, 25(3): 89-92.
- [8] 徐婉洁. 边缘化与想象: 《白鲸》中的东方书写[J]. 嘉应文学, 2024(12): 43-46.
- [9] 李钧. 存在主义文论[M].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 2000.
- [10] 侯杰. 美国 19 世纪的文学地图对美国海洋空间建构的作用[J]. 国外文学, 2018(2): 37-45.
- [11] 项伟谊. 求索于海上: 《白鲸》与西方文明[J]. 国外文学, 2000(3): 73-78.
- [12] 孙卓雅. 论梅尔维尔《白鲸》中的荒野意象与美国民族性格的同构[J]. 长江小说鉴赏, 2025(5): 53-58.
- [13] 龚自娴. 论赫尔曼·麦尔维尔小说中的“看”与“被看”——以《白鲸》为例[J]. 哈尔滨学院学报, 2025, 46(12): 49-53.